《理论建设》稿件使用协议

一、本协议针对《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               》（投稿系统内文章名，最终出版时可能会略有改动）一稿订立。

**二、**作者声明：

1.上列稿件或其主要内容在《理论建设》刊发之前以及同时未在其他公开出版物（包括互联网）上使用。

2.上列稿件不存在有违学术规范情形，且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。

3.上列稿件不存在涉密内容。

三、作者同意授予《理论建设》编辑部上列稿件版权，包括但不限于复制权、发行权、汇编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等。作者确认上述授权内容已取得所有著作权人的合法授权。

四、作者授予上列稿件的数字传播及《理论建设》各合作平台信息网络传播权。

    五、作者同意《理论建设》编辑部在不改变稿件基本观点和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，对上列稿件进行加工修改。

    六、作者授予《理论建设》对上列稿件自刊发之日起的专有使用权。作者承诺不结集出版或在互联网上发表。

    七、作者授权上列稿件刊发后，将该文的电子版提交《理论建设》合作数据库、学术期刊光盘版、《理论建设》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使用，并许可《理论建设》结集出版。

八、《理论建设》刊发的稿件，不收取包括版面费、编审费、邮寄费等在内的费用，向作者一次性支付稿酬，不再支付其他版权转让费和版权收益等。

九、作者同意将上列稿件发表后5年内的获奖等情况告知编辑部。

十、本刊禁止借助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直接生成论文研究框架、主体内容与核心观点等，对生成式人工智能检测比例超过20%的论文作退稿处理。对已刊发论文，一经查实存在违反使用规范的情况，将视作学术不端，本刊有权追究相应责任。

十一、在编校过程中若发现文章存在重大政治性差错、逻辑混乱、文字表述不畅等问题，作者在规定期限内未达到修改要求，编辑部有权作退稿处理。

十二、若最后规范化稿件中作者、单位、基金项目等与初始投稿不一致，编辑部有权拒绝刊发。

    十三、样刊邮寄地址和邮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；

         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第一作者或通信作者姓名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 身份证号

**作者签名：**

年   月   日

协议请**全部作者签名**后扫描（或拍照）在系统内上传

电    话：0551-63774489